

# 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党群工作部

党群函〔2019〕2号

## 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党群工作部 关于做好2019年下半年发展党员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：

按照《党章》和上级党组织的安排，为做好2019年下半年发展党员工作，现将我校党员发展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发展师生党员计划

根据市委教育工委相关安排，我校今年下半年发展党员计划数为161个指标。党委组织部门综合考虑各党总支师生人数、少数民族师生分布情况、入党申请人数、入党积极分子人数、符合本学期发展对象条件人数以及2019年上半年发展党员实际情况等因素，分别单列了学生党员发展计划150人，教师党员发展计划11人。

### 二、发展党员有关要求

1. 坚持党员发展标准。各二级单位党组织要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，优化党员结构，重点做好优秀中青年骨干教师和学生党员的培养和发展工作。

2. 提高党员发展质量。发展党员提高质量是核心，各党总支要结合实际，认真落实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的要求，严格党员发展程序，确保发展的党员都是先进分子。

3. 注重民主公开。在认真落实群团推优、无记名投票等民主程序基础上，注重提高发展党员工作的透明度，严格执行“三公示”制度，主动接受群众和党员的监督。

4. 按时上报材料。各二级党组织要切实加强对支部发展党员工作的组织领导，11月上旬之前务必完成党员发展工作，并以总支为单位上报相关材料。

附件 1： 2019 年下半年二级党组织发展党员计划

附件 2： 2019 年下半年二级党组织确定入党积极分子计划

党群工作部

2019 年 9 月 12 日

## 附件 1

## 2019 年下半年二级党组织发展党员计划

序号	单位	学生党员 指标	教师党员 指标	备注
1	马克思主义学院直属党支部	0	\	
2	工商学院党总支	26	2	
3	政治与法律学院党总支	14	\	
4	学前教育学院党总支	8	\	
5	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党总支	28	\	
6	外国语学院党总支	9	\	
7	机电与信息工程学院党总支	15	\	
8	计算机工程学院党总支	10	\	
9	护理学院党总支	8	1	
10	管理学院党总支	9	\	
11	建筑与设计学院党总支	9	\	
12	艺术学院党总支	12	2	
13	体育学院直属党支部	2	2	
14	机关党总支	\	4	
合计		150	11	

## 附件 2

## 2019 年下半年二级党组织确定入党积极分子计划

序号	单位	入党积极分子计划	备注
1	马克思主义学院直属党支部	2	
2	工商学院党总支	186	
3	政治与法律学院党总支	100	
4	学前教育学院党总支	57	
5	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党总支	201	
6	外国语学院党总支	64	
7	机电与信息工程学院党总支	107	
8	计算机工程学院党总支	72	
9	护理学院党总支	57	
10	管理学院党总支	64	
11	建筑与设计学院党总支	64	
12	艺术学院党总支	86	
13	体育学院直属党支部	14	
14	机关党总支	10	
	合计	1084	

